

鄂尔多斯供电公司 2025 年内蒙古金山碳纤维有限公司 3 万吨年碳纤维项目配套供电工程监理招标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RC2025-ZB-ESDYJ-026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的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锐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受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鄂尔多斯供电分公司物资供应处的委托，对鄂尔多斯供电公司 2025 年内蒙古金山碳纤维有限公司 3 万吨年碳纤维项目配套供电工程监理招标进行公开招标，现公告如下：

一、本次招标工程项目：

项目名称：鄂尔多斯供电公司 2025 年内蒙古金山碳纤维有限公司 3 万吨年碳纤维项目配套供电工程监理招标

二、工程范围及标段划分：（1 个标段）

标段 2 基建工程监理

鄂尔多斯供电公司 2025 年内蒙古金山碳纤维有限公司 3 万吨年碳纤维项目配套供电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 1) 投标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法人或其它组织。
- 2) 标段 2 基建工程监理：必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电力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
- 3) 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必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相关专业的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本企业注册且在有效期内）
- 4) 标段 2 基建工程监理：具有近五年（近五年是指 2020 年 12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已建成投产的 110kV 及以上电压等级的本标段同类型输变电工程业绩（不包括技改检修工程、拆除工程；工程单项合同的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须提供单项合同及对应的中标通知书扫描件（同一中标通知书对应多个单项合同时，以有效的单项合同个数进行统计））。
- 5) 在近三年内（自招标文件发售之日起前三年）投标单位和其法定代表人未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注：投标人需提供近三年内（自招标文件发售之日起前三年）投标单位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档案的查询结果截图和其法定代表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无行贿犯罪档案的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结果截图中须包含：“当事人”为投标单位名称或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全文”为“行贿罪”，“裁判日期”不得少于近三年（自招标文件发售之日起前三年）。

6) 投标单位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

注：① 投标人需提供投标单位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针对“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的两份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结果截图中须包含：投标单位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或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② 如投标人提供的“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或“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截图显示，该投标人曾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但在开标前已被移出，则投标人不属于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或“经营异常名录”。

③ 按照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使用帮助”中的系统功能简介，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提供全国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信用信息的填报、公示、查询和异议等功能，上述范围外的投标人无需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截图，但需额外提供不属于上述范围的相关证明。

7) 投标单位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注：投标人需提供投标单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查询结果截图，在“信用中国”的查询结果截图须能体现投标单位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

“信用中国”查询方式：“信用中国”→“信用公示”→“失信被执行人查询”，在弹出窗口进入链接网站（“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或“信用中国”→“专项查询”→“失信被执行人查询”，在弹出窗口进入链接网站（“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在查询窗口输入查询企业名称，在查询省份范围中选择“全部”，将查询结果截图。

8)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母子公司不能互用资质、业绩。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 凡第一次参与内蒙古电力公司的各类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人，在获取招标文件前需要在内蒙古电力公司物资管理信息系统——“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http://wzglb.impc.com.cn:82>）”，先进行供应商基本信息注册，然后在招标采购项目挂网公告所在的电子采购交易平台《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http://guocai-impc.cppchina.cn>）办理中招互连扫码签章，前述工作完成后方可获取招标文件。

2.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5 年 12 月 23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0 日 17 时（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http://guocai-impc.cppchina.cn>）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1）具体流程为：登录平台→在报名管理界面查看最新招标项目→供应商提交资料→等待审核→审核通过后→通过“文件下载”界面下载招标文件。平台联系电话：400-9913-966（周一至周五 8:30-20:30）。

（2）投标单位须凭【中招互连】APP 办理项目后续电子投标事宜，之前未进行注册【中招互连】APP 的企业需要下载【中招互连】APP，根据提示即可在线办理相关事宜，后续所有流程全部扫码登录，扫码签章，扫码加密，扫码解密。

3. 获取文件时所需资料：

（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2）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3）公告中的资格要求的内容；

（4）企业名称如有变更，需提供有关行政机关提供的变更证明；

（5）投标人需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查询的“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信息的查询结果截图。

（6）投标单位及其法定代表人近三年内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档案的查询结果截图。

（7）投标人需提供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查询结果截图。

(8) 提供《投标真实性承诺书》、《投标人与招标人无利害关系承诺书》。(详见附件)

说明: 投标人在中标候选人公示结束前发生不良行为被处理的, 取消其中标资格。

4.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0 元。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1.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名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2. 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方式, 不接收纸质投标文件,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 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3. 投标单位对网上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加密。登录【中招互连】APP 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如果投标单位使用 A 手机号码对投标文件进行了扫码加密, 必须使用 A 手机号码进行扫码解密, 才能读取或导入投标文件)。

4. 依据《电子招标投标办法》第二十七条规定,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 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 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系统应当拒收。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截标及开标时间:

投标文件上传时间: 2025 年 12 月 23 日至 2026 年 01 月 13 日上午 09 时 00 分

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 2026 年 01 月 13 日上午 09 时 00 分

如果截标或开标时间有改变, 招标代理机构将提前通知。请投标人按公告时间及时参与相关签到、解密及确认工作, 签到、解密及确认过程中有任何问题请及时与电子交易系统联系解决(联系方式详见电子交易系统网页界面), 因投标人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 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

2. 开标地点: 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包头招标采购服务场所

不见面线上开标地址: 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

<http://guocai-impc.cppchina.cn>

3. 投标人开标操作手册查询地址: <http://guocai-impc.cppchina.cn>

4. 操作流程

电脑环境要求：(1) 操作系统：Windows 7 、 10；(2) 浏览器：360 极速、谷歌 Chrome、火狐 Firefox、微软 Edge 浏览器；(3) 办公软件：Microsoft Office 2007 或 WPS2019 个人版；(4) PDF 软件推荐： Adobe Reader。

非以上环境可能出现错误影响其投标，登录交易平台时如提示更新插件则必须更新，否则影响其电子投标。

4.1 开标前签到流程：

进入【网上开标】菜单→进入开标厅→点击“点此签到”按钮→点击右上角“签到”按钮→自动在签到表加盖法人章→最后点击“保存”按钮。

4.2 远程解密流程：

投标人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在原单位使用原上传文件电脑在“网上开标”界面，点击“进开标厅”按钮，在该界面进行投标文件的远程解密。届时请登录【中招互连】APP 提前 30 分钟等候在电脑前准备参加文件解密（投标人需保持电脑网络通畅）。

4.3 解密后报价确认流程：

进入【网上开标】菜单→进入开标厅→点击“点此签字”按钮→点击右上角“签字”按钮→自动在签到表加盖法人章→最后点击“保存”按钮。

请投标人按公告时间及时参与相关签到、解密及确认等工作，签到、解密及确认过程中有任何问题请及时联系技术支持解决，因投标人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确认投标文件的，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

七、公告发布媒体

本次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nmgztb.com.cn)、《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http://guocai-impc.cppchina.cn>)、《内蒙古自治区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www.nmgycg.ejy365.com) 同时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八、联系方式

招标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鄂尔多斯供电分公司物资供应处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

联系人：刘勇志

联系电话：0477-8598758

异议受理电话：15924403266

异议受理邮箱：zhaoweikog@163.com

党风廉政监督电话：13190812555

招标代理机构：锐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鄂尔多斯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孵化器A座701室

联 系 人：王永峰、孙静怡、乔旭

联系电话：15661994860、15248494385

邮 箱：763957215@qq.com

不接受线下提交投标文件。



九、行业监督

鄂尔多斯市能源局

办公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能源大厦

投诉受理联系人：刘工

投诉受理电话：0477-8593547

十、其他要求

1. 采购费用

(1) 本项目不收取保证金。

(2) 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中标（成交）价低于500万元以下（含500万）的乘以对应的费率1.5%*折扣率，其中折扣率为88%。（注：预算30万元及以下项目，无需乘以招标代理机构响应折扣率）。

(3) 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使用服务费：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采购，每标段每家投标人需（在获取招标文件后，上传投标文件前）在线向电子交易平台缴纳电子响应服务费400元/标段/次。

(4) 场所服务费：成交供应商需在成交结果公告发布后5日内向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缴纳场所服务费的，收取标准如下：以成交金额为基数，按1‰标准向成交供应商收取场所服务费，不足500元的按500元统一收取。入围、框架类、单价类等无固定成交总价的项目，按1000元/家的标准向成交供应商收取场所服务费。

场所服务费缴纳方式为公对公转账，汇款信息如下：

收款单位名称：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华夏银行呼和浩特分行营业部

账 号：5830200001819100031131

行 号：304191001951

注：成交人须在中标公告发布后次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完成代理服务费、场地服务费的缴纳，如未按时缴纳费用将按照不良行为供应商管理办法进行处罚。

发票：成交人缴纳场地服务费后，拨打 04723397260 确认开票

其他要求：场地使用服务费缴纳方式为对公转账

汇款时需备注：开标时间+代理机构或项目名称简称或项目编号

